

25 JUN 1935

警光周刊

期二十二第二卷

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廿二日出版

中華郵政特種郵資立券即為新聞紙類
內政部登記證一五五九號

編輯兼發行：

浙江省警官學
校編輯委員會

定價 每期二分五厘
半年五角
(郵費在內)

每逢星期一出版

警光週刊第三十一期要目

• 政治經濟動向。

奧國復辟運動之醞釀及其前途.....謝厥成

• 警察談座。

衛生警察取緝牛乳之標準及方法.....柯文

• 法律。

吾國如皋民法之沿革.....柯文

• 學校動靜。

暑期實習隊消息.....柯文

衛生科六月份營務報告.....柯文

• 軌道。

岳忠武王之靈忠報體.....柯文

• 雜俎。

對自己嚴點一點.....易如

• 數字的杭州。

浙江省會公安局二十四年六月份就獲毒品統計表

• 警政情報·四則

奧國復辟運動之醞釀及其前途
謝厥成
在歐洲的大局上面，居於不可忽視之地位的奧國，因着德國希特拉運動的震撼，使凡爾塞和約的體系，發生根本的動搖，奧國在這個波濤的翻覆之下，便不能泰然無事。尤其當去年七月二十五日奧國經過了一次巨大的事變之後，於是這奧國，便被世人認為是歐洲的火藥庫。近日奧國復辟的風聲，甚囂塵上，似乎奧國問題，在歐洲的局勢上，又起了一個波浪了。

奧國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本為世界上六大強國之一；大戰以後，奧國受着和約的處分，承認匈牙利，波蘭，南斯拉夫，捷克斯拉夫的完全獨立，并分別割讓土地與上列的國家。重要的產業，復遭蹂躪，加以賠款的負擔，使奧國的經

濟沒有自立的可能，財政支綱到不可收拾的步。所以奧國的處境，其困難是不堪想像的。

大凡一個國家，其本身感到困苦的時候，必定想尋求一個出路，以打破其難關。但是以目下的世界大勢而論，無論何國，都屬於世界政治的一國，擺不開這個大的圈子。奧國在歐洲，她的出路只有兩條：不與德國合併，即與周圍各國作經濟上的調協——所謂多瑙河的聯合便是。這兩條路，如果奧國的國際環境極其單純，國內民族如果沒有混雜，則無論捨此就彼，都容易得到實現。可惜奧國的情形，并不能如這樣的簡單，於是乎這兩條路，不但奧國的苦悶，而且德法，英，意，以及歐洲諸小國，也不能不有這個苦悶。從這個苦悶裏所演變出來的歐洲國際關係，常常會有重大的題目，顯現到我們的眼簾。

根據聖日爾曼和約的規定：奧國是個獨立的國家，不能與德國合併。因為在協約國方面，除知道奧國的人民，有一大部份和德國民族是同文同種的，奧德合併，其可能性是非常之大，所以協約國方面，除了以強迫手段不准奧與德國合併之外；一面看到奧國財政上的弱點，由國聯加以相當的幫助，供給巨額的借款，以買好奧國朝野上下的心理。這是協約國方面對奧的共同態度。

但是，協約國方面，如法國，如意國，都有各人的打算，各有各人的懷抱。法國早就想把多瑙河流域五個國家——奧，匈，捷，南，羅，結成一個經濟聯盟，以便操縱自如。惟以這種圖謀，不但德國眼紅，而意國也不肯甘休，於是

在一九三二年的倫敦四國會議中，法國受德意的攻擊，這個好夢便沒有實現。

意國反對法國的多瑙河經濟聯盟，同時反對德國合併奧國，這一點，比法國更來得厲害，為的是意國不但怕德國向南歐發展，還想把奧匈抓為已有，建立以意國為盟主的多瑙河新經濟同盟。一九三四年三月十八日的意，匈，奧三國協定，便是個雄圖的明證，然而匈奧為什麼自願投向意國的懷抱呢？是因為法國雖則給匈奧以財政上的幫助，卻不能解決其經濟上之欲求。加以近年以來，法國自身在財政上自顧不暇，沒有力氣照顧別人。意國對奧匈的貿易關係，遠在法國之上，意國為買好奧匈計，在意國的海港——里雅斯德，為奧匈進出口貿易必經的要道，意國許以減稅的利益，把奧匈吸引得心跳。這種情景，本足以開罪於法國，但法國感於希特拉合併奧國的威脅，便只好吃一點虧了，這不能不算法國的一點犧牲。這樣一來，意國在奧匈，便佔有着一種優勢。

一個國家，其國際環境的推移，足以影響國內政治的變化，是毫無疑義的事。奧國因着德國的垂涎，乃有去年七月二十五日的事變，親近意國的陶爾斐斯，已經流血五步，繼起而代之者是天主教的許士尼格，與內衛團的領袖史帝亨堡親王，這兩個人都是親意的，其對於奧國的前途，是離不了意國莫索里尼的意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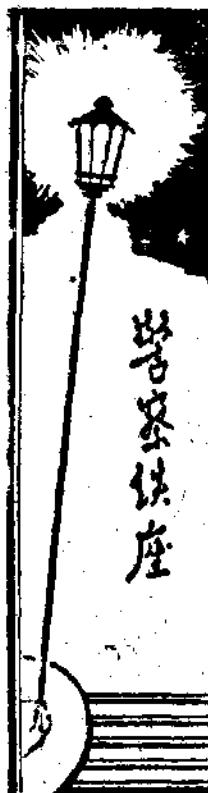
奧國的復辟運動，傳聞不止一次，我們如果要明瞭奧國復辟運動的真相，就不能不從史帝亨堡親王的政治地位討論起。現時奧國的內閣總理，雖為許士尼格；而奧國的實權，

都完全操於副總理兼公安部長史帶亨堡親王之手。當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哈布斯堡皇朝崩潰之時，史帶亨堡正在成年的時候，他看到當時社會黨的得勢，心中非常的憤慨，便下了為皇室報仇的決心，後來乃從事組織內衛團，是極端的保皇派的團體，其數有十萬之衆，這個內衛團，在經濟上及武裝上，得莫索里尼不少的帮助。史帶亨堡的聲勢，在奧國可算是無與比倫的。去年七月二十五日的政變，史氏以其訓練多年內衛團，壓平納粹黨的暴動，於是史氏在奧國政治地位，更加增高與鞏固了。

史帶亨堡既是一個極端的保皇派，跟着史氏政治地位的增高，奧國之實行復辟，恢復哈布斯堡皇朝的統治，其可能性是非常之大的。近日因着奧國政府撤消放逐哈布斯堡皇室的法律，於是有人主繼承人沃都大公偕其母后行將返奧之風聲，雖則奧國外交部長魏德格申明撤消放逐哈布斯堡皇室之法律，與奧國復辟無關，然奧國復辟之醞釀，既不自今日始，這種復辟的傳說，自然不是捕風捉影之談了。然而奧國的復辟運動，前途的阻礙尤多，今就其客觀的情勢，來加以一點推論：

奧國復辟運動，國內的阻力倒還在其次，其最大的阻力，還是國際環境。因着奧匈帝國的領土，在戰後是被波蘭，捷克斯拉夫，羅馬尼亞，南斯拉夫等國所分割，這一些被分割的領土，是哈布斯堡皇室堅持着要收還的，他們根本不承認聖日爾曼和約有效，這種主張，不會向小協國及法國等挑戰，所以近來奧國的復辟運動緊張之時，小協國即四出活動

，阻止奧國復辟運動的進行。不但小協約國如此，法國自然也不能默然，如果奧國的復辟運動成功，則法國在歐陸地位，便要一落千丈，他所辛苦培植出來的小協約國，肯被哈布斯堡皇室所捲沒麼。至於德國，更不容奧國復辟運動的成功，假使沃都大公真的返奧做起皇帝來，便叫希特拉的德奧合併運動，更沒有立足的餘地了。有了上述的阻礙，雖則有意圖的帮助，亦無濟於事。所以奧國的復辟運動，其前途是十分暗淡的。



衛生檢查取締牛乳之標準及方法

何效文

「病從口入！」是很警惕的告訴了我們，那關於我們日常所進的飲食中是含有莫大的危險——叫我們應該要如何的去注意，以防止這危險侵害我們的健康。尤其是在夏令疫魔猖獗的時候，每遇進食，更應寒心。

人是為生而食的，當然，誰都願意自己所取的飲食，能對身體有益而無害，但是，對於市上那些販賣的食品，若要求能具有益而無害的保障，這實在非我們個人的知識和權力所能達到的。於是乎，國家為着人民的健康，而有飲食物

取緝法規的頒訂；地方官廳為着公共衛生上的要求，而有衛生警察及衛生檢查人員的設置，凡此都是應用着特殊的知識和權力，以保障食品的有益而無害。為了夏令這種行政的更加重要，最近在南京和鎮江，都特地添設起一班專管取緝飲食的衛生警察。既然衛生警察具有這種專門的使命和權力，則應該如何來盡自己的責職？如何保障人民的健康？至此，我以為除掉具備警察應有的美德外，重要的還是飲食物的衛生檢查的學識和技術。

這裏，我就想介紹擔任飲食物衛生檢查的諸君，關於我們日常飲食物中最重要而普通的牛乳，它的取緝標準和檢查方法，以資實驗的參考。

原來牛乳因為富於各種營養份，所以為飲食物中最優良的一種，其價值已早為人們所公認；我們是應該盡力的鼓勵大家多多的飲用。但同時也應該注意的，就是牛乳雖有種種優點，而仍不免有許多弊害，故要是處理的不當，或者因販賣者為圖利而攬雜及腐敗，則牛乳非但不足以滋補我們的身體，且有危害我們健康的可怕。所以必須嚴格的檢查和取緝，以防止這種危害。

關於牛乳的弊害，除掉其成份中少鐵質和渣滓，食之容易梗阻，蛋白質的太多，容易在腸中腐敗，此外最堪注意的，當為牛乳非常容易播佈傳染病，其原因是：

1. 大多數的細菌，最適宜在牛乳中生活，偶一受染，往往就能廣播劇烈的傳染病；
2. 牛乳是食品中最難料理的一種，尤其是一經過轉運輸

送後，再要保持它的新鮮和清潔的原狀，可就不容易了；

3. 牛乳最容易腐解；

4. 牛乳在動物性食品中，通常都作生食。

有了這四個原因，牛乳所含的危險，我們已可想而知，故欲求妥善的牛乳，必須研究這四個原因從而定出衛生上的標準。實施嚴格的檢查，經過優劣的鑑定以後，再行取緝或准發賣，如此才能避免傳播疾病的危險。關於評定牛乳優劣的標準，據歷來衛生學家的意見，大致可分物理的，化學的，細菌學的，環境的四種，今試分述如下。

(一) 物理學的標準 凡新鮮牛乳的顏色，應該是淡黃色的，液體呈不透明，味甘而清，無臭，比重在攝氏十五度的溫度內，全乳是一·〇二八一一·〇三四；脫脂乳是一·〇三一一·〇三八。

(二) 化學的標準 牛乳的化學成份，據斯萊克(Van Slyke)及包斯華(Bosworth)兩氏的分析，平均概括如下：

| 脂肪含量 | 一·二·三〇一一五·〇〇% |
|-------------|---------------|
| 乾燥物質含量 | 九·一〇一一九·五〇% |
| 除去脂肪的乾燥物質含量 | 一·一〇·〇〇%以上 |

但據我國現行法規則規定是：全乳的脂肪成份為百分之三·〇以上；脫脂乳的乾燥物質為百分之八·五以上；練乳的脂肪量為百分之八·〇以上。

(三) 細菌學的標準 按細菌學上的標準，牛乳每公升樣內所含的細菌不可超過一萬個，如用巴製的方法(Metods

of Pasteurization) 製造的，則在巴製以前，至多不得過二十萬個，巴製以後不得在一萬個以上。然我國的規定，凡牛乳在送出時，每公升內所含的細菌，領甲等證書的乳廠，不得多過三萬個；乙等不得多過十萬個；丙等不得多過三十萬個。

(四)環境的標準 環境上的標準是指檢查牛乳廠所得的績分而言，關於牛乳廠的設備方面，有設備績分；管理方面，有管理績分。按杭州市政府會規定：凡領甲等證書的牛乳廠，最少應具設備績分二十五分及管理績分四十三分，合計六十八分；領乙等證書的，最少應具有設備績分二十分，管理績分三十分，合計五十五分；領丙等證書的，最少應具績分三十五分以上。

依據上面的四個標準，我們對於牛乳的優劣，已不難從檢驗來鑑定，關係檢驗的技術方面，除掉細菌學是應由專家擔任，此外都是衛生警察和檢查員所應該具備的。大抵牛乳的不合標準，其原因不外為人工的攜雜腐敗，和製造時候的不清潔。現在我就把幾種鑑別的方法，介紹給各位讀者。

一、變敗 (Putrefaction)

變敗的原因有發酵和腐敗兩種，發酵是炭水化物由微生物的作用，而分解為酸類，醇，二氧化炭；腐敗是白蛋白質經細菌的作用，而分解為幾種較簡單的物質。發酵物質大多如：硝酸鹽、二氧化炭、一炭院，硫化氫等，在平等稀釋度中均無毒，有毒的是腐敗中殺分解所生的和發酵最後的產物。凡新鮮的牛乳，都是顏色微黃，不透明，無臭乳味清甘，若

經變敗，則味酸或苦，有粘稠或結塊。取少許牛乳放在試驗內，用火煮沸，如新鮮的，則並無變化；變敗的，即發生凝塊。對於試紙的反應，新鮮的牛乳能使紅紙變藍，藍紙變紅；要是已經變敗，則僅能使藍紙變紅，而不能使紅紙變藍。故牛乳的鮮和變敗，鑑別頗為容易。

二、攪水 (watering)

在牛乳裏面攪水的法子，大概是普通較多的情形，如所攪的水是清潔的，則對於飲者的健康，並無妨礙，還不過為一種經濟的欺騙而已。其辨別是：比重減輕，冰點提高，折光度就弱，略較稀薄。鑑定的方法，可取十五度溫的牛乳少許，放入玻璃管內，插入牛乳比重計，凡比重在上述標準以下的，多可認為有水的攪混，而取締之。

三、加原密度 (Thickening agents)

因為牛乳一經攪水，必然比重減輕，很容易被人檢驗出來，於是在攪水以後再加進些其他的物質，如牛脂，白堊，甘油等東西，以加原密度，提高比重，來蒙蔽攪水的事實。這裏我們應該知道它的差別，就在牛乳的比重雖高，而乳清的比重則不變；乾燥物質和脂肪的含量雖減少，但除去脂肪的乾燥物質的含量並不變；乾燥物質的脂肪含量₁下，而比重高。根據這幾點差別，檢查者如發現牛乳的比重雖尋常，而乳清的比重降在一·〇二六以下，乾燥物質的脂肪含量降到二〇%以下，而比重昇至一·四以上的形勢，就可斷定有水及其他物質的攪雜了。

上面的幾種技術，只限於牛乳的檢查，當然這仍是一種

消極的辦法。若要防止牛乳的傳染，偵察傳染的起原，則檢查牛乳廠，實為根本的要圖，雖多所費用，而頗有價值。

檢查牛乳廠(Inspection)應備一種積分單(Scorecard)

），將該廠的設備及管理，逐項記出分數，而評定牛乳優劣的等級。並根據此單，指導營業者改革衛生生產乳的方法，和作給予或收回營業執照的預備。

評牛乳優劣積分法則單

| 設 備 | 積 分 | | 管 理 法 | 積 分 | |
|------------|-----|-----|---------------------------|--------|-----|
| | 全 分 | 給 分 | | 全 分 | 給 分 |
| 廠屋： | | | 廠屋： | | |
| 地點：與污穢環境隔離 | 2 | | 清潔 | 14 | |
| 佈置： | | | | | |
| 另外接應室 | 1 | 7 | 地面 牆壁 | 1 1 | |
| 另外裝乳室 | 2 | | 天花板 門與窗 | 1 1 | |
| 另外洗滌室 | 1 | | 其他 | 1 | |
| 另外辦事室 | 1 | | 無臭味 | 2 | |
| 另外蒸爐室 | 1 | | 無蒼蠅 | 3 | |
| 另外冷室 | 1 | | 器具： | | 7 |
| 構造： | 12 | | 清潔 | | |
| 地面結實易於沖洗 | 2 | | 機器與裝乳器具 | 3 | |
| 牆壁結實光滑 | | | 洗淨 | | |
| 易於清潔 | | | 機器及器具消毒 | 4 | |
| 天花板光滑 | 1 | | 乳瓶： | | 7 |
| 易於清潔 | | | 洗淨 | 3 | |
| 疏水構渠及污水道 | 1 | | 促牛乳速冷器 | 2 | |
| 光線 | 2 | | 牛乳管理法： | 22 | |
| 空氣流通 | 2 | | 工作敏捷 | 2 | |
| 紗窗紗門 | 2 | | 少與空氣接觸 | 2 | |
| 器具： | 15 | | 促牛乳速冷器 | 2 | |
| 蒸氣爐 | 2 | | 牛乳熱度在華氏表24度 之下(15~20°) | 3 | |
| 洗乳器 | 3 | | 機器封乳瓶 | 2 | |
| 器具消毒器 | 3 | | 乳瓶封口情形 | 2 | |
| 入乳機 | 1 | | 冷室 | 5 | |
| 封乳瓶機 | 1 | | 送乳時保護牛乳情形 | 2 | |
| 其他機器 | 3 | | 瓶蓋消毒 | 2 | |
| 裝乳器具 | 2 | | 查察： | | 6 |
| 化驗室： | | | 微生物工作 | 3 | |
| 水之供給 | 2 | 2 | 牛病工作 | 3 | |
| 清潔 | 1 | | 工場清潔 | 2 | |
| 便宜和多寡 | 1 | | 皮膚清潔 | | |
| | | | 衣服清潔 | | |
| | | | 送乳所用之器具清潔 | 2 | |
| 總數 | 40 | | | 總數 | 60 |

法 律

吾國編纂民法之沿革

萬德鑑

我國古代無獨立民法之編纂，凡民事所用之法則，散見於「禮」，及雜定於刑罰法律之中。按我國言禮最有權威之古書，首推儀禮與周禮，其中所述者，不少關於結婚、離婚、繼承，生死，親等，家屬，及其他之民事法則。吾先民之習性，重禮守法，而重禮猶較守法為甚，苟有失禮之事相加者，不惜以身命為殉，故吾國古代之禮，其通行之效力，較有制裁之法為強，禮記曲禮上云：「道德仁義，非禮不成，教訓正俗，非禮不備，分爭辨訛，非禮不決，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禮不定，宦游事師，非禮不親，班朝治軍，禮官行法，非禮威嚴不行……」又云：「四郊多曠，此卿大夫之辱也，地廣大，荒而不治，此亦士之辱也。」由此觀之其雄偉博大，實與西方之自然法（Natural Law）同其性質，而與法構成合治（Corporation）之勢，故荀子富國篇云：「由士以上，則必以禮樂節之；衆庶百姓，則必以法數制之。」唐虞三代，禮治最盛，周代以後，法治漸興，其原因，即管子所謂：「人之心悍，故為之法；法出於禮。」如漢書百官公卿表云：「衛尉充國，坐齋不謹，棄市」。又如唐律中之子孫不得別籍，清律中之禁縱妻女往寺觀神廟燒香。是皆因教化難以奏效，崇禮之一部變為法，而加以一定之制裁。宋歐陽修

云：「三代以上治出於一，而禮樂達於天下，三代以下，治出於二，而禮樂為虛名。」此即吾國古代所以無獨立民法之編纂，及民刑及其他等法則所以混合之原因也。

清末遭庚子敗虜，又感列強政制修明，朝野咸思變法圖強，於是清廷於光緒二十八年派沈家本，伍廷芳為修律大臣，修訂刑律，是為吾國刑民法律分編之始。清光緒三十三年又派沈家本，俞廉三，英瑞為修訂法律大臣，設修訂法律館，並招集東西洋留學生分別襄理，聘日人松岡義正博士起草民律，宣統二年前三編告成，後二編由朱獻文，高種等起草，亦於是年全成，大禮仿日德民法，定名為大清民律草案，計分五編，第一編總則，第二編債權，第三編物權，第四編親屬，第五編繼承，此為第一次民法草案也。民國成立，又設修訂法律館，先後任事者為章宗祥，梁啟超，董康，王龍惠，江庸，羅文幹，馬德潤，余堯昌，石志泉，陸鴻儀，黃右昌，朱學曾，吳炳樅，應時，王鳳瀛及李忻諸人，全部民法草案於民國十四年完成。該草案亦分五編，第一編總則，第二編債權，第三編物權，第四編親屬，第五編繼承，其債編仿瑞士債務法，親屬編及繼承編則取材於現行律民事有效部分，及歷年大理院判例，此為第二次民法草案也。

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後，前法制局即從新起草民法，民國十七年夏，由燕樹棠起草親屬法，羅鼎起草繼承法，歷五月始成，而該局亦於是時奉命結束。是年十二月立法院成立，十八年一月二十九日，該院第十次會議指定傅秉常，焦易堂，史尚寬，林彬，鄭毓秀（後由王用賓繼任）五委員組織民法

起草委員會，由傅秉常召集，並聘司法院院長王寵惠，考試院院長戴傳賢，及法人寶道（Psd. Ex.）為顧問，選中央政治會議第一六八次會議決議之民法總則編之立法原則，於十八年二月一日開始起草，歷時三月，民法第一編總則草案告竣，同年四月二十日該院第二十次會議決通過，五月二十三日國民政府明令公布，並定於是年十月十日施行，同法之施行法，亦於同年九月二十四日公布，與總則同時施行。續又遵照中央政治會議第一八三次會議決議民法債編之立法原則，及編訂民商法統一法典案，於十八年四月五日該院第五八次會議決議，及秋稿成，於同年十一月五日該院第五八次會議決議通過，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國民政府明令公布，定於十九年五月五日施行，同法之施行法，同年二月十日公布，與債編同時施行。又遵照中央政治會議第二〇二次會議決議民法物權編之立法原則，於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開始起草民法物權編，同年十一月完成，同十月十九日該院第六一次會議決議通過，同月三十日國民政府明令公布，定於十九年五月五日施行，同法之施行法於九年二月十日公布，與物權編同時施行。

親屬繼承兩編，因與本黨黨綱，及各地習慣之關係甚大，該起草委員會為慎重起見，商請該院統計處制定調查表格，分發各地徵求習慣，同時整理前司法部之習慣調查報告，以資參考。遂於十九年秋根據中央政治會議第二三六次會議決議通過之兩編立法原則，着手起草，於是年冬完成。

親屬繼承編及繼承編於同年十二月三日該院第一二〇次會議決議通過，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國民政府明令公布，定於二十年之遲羅民法，一九二六年之土耳其民法，將開來屬於商人通

五月五日施行。親屬繼承兩編之施行法於二十年一月二十四日公布，與親屬聯繫承編同時施行。

於此有應特別注意者，即新民法採取民商法合一之經過也。當民法總則編公布以後，立法院院長胡漢民，副院長林森向中央政治會議提議請訂民商統一法典，以符本黨全民精神。其提案云：「查民商分編，始於法皇拿破崙法典，維時階級區分，蹟象未泯，商人有特殊之地位，勢不得不另定法典，另設法庭，以適應之。歐洲諸邦，靡然相效，以圖新穎，然查商法所訂定者，僅為具有商業性質之契約，至法律上原則，或一般之通則，仍須援用民法。而商法上最重要之買賣契約，且多在民法中規定，是所謂商法者，僅為補充民法之用而已。其餘條例，固已難臻美備，且社會經濟制度遞嬗，信用證券日益發達，投資商業者，風起雲湧，一有限公司之設立，其股票與債券分散於千百非商人之手，而簽發支票，匯票等事，昔日所謂之商行，亦非復商人之所專有，商行為與非商行為之區分，在學說上彰彰明古者，揆諸事實，已難苟得；吾國商人本無特殊地位，強予劃分，無有是處。」此次訂立法典，尤宜考社會實際之狀況，從現代立法之潮流，訂為民商統一之法典」。經中央政治會議交胡委員漢民，戴委員傳賢，王委員寵惠審查，由胡委員等提出民商法劃一審查報告書，當經中央政治會議第一八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送交立法院起草。立法院除根據此項原則外，復參考瑞士債務法，一九一二年之蘇俄民法，一九二五年之暹羅民法，一九二六年之土耳其民法，將開來屬於商人通

例之經理人及代辦商，及向來屬於商行為之交互計算，行犯倉科，運送營業，承擔運送，均訂入於民法債編（第二章第三節，第十一節，第十三節，第十五節至第十七節）。其性質有不能合併者，則分別訂立公司法，票據法，海商法，保險法。茲為便於參考起見，將中央政治會議通過之民商法提案審查報告書，照錄如左：

考各國立法例有於民法法典外另訂商法法典者，有不然者，我國今將從事法典之編訂，原提案主張民商法統一，詳加研究，亦建其議，茲將理由，分述如左：

一、因歷史關係，認為應訂民商統一法典也——西法之於民法以外，成為特別法典者，實始於法皇路易十四，維時

承階級制度之後，商人屬於他種階級各有其身分法，亦達組織團體，成為商人階級，而商法法典漸亦相因而成，此商法法典別訂於民法法典之外者，乃因於歷史上商人之特殊階級也。我國自漢初弛商賈之後，四民同受沿於一法，買賣錢債，並無民商之分，清末雖有分訂民法法典，及商法法典之議，民國成立以來，亦沿其說，而實則商人本無特殊之階級，亦何可故為歧視耶？

二、因社會進步，認為應訂民商統一法典也——反對民商統一法典者之言曰：「商法所定，重在進步，民法所定，多屬固定。」此在昔日之陳述，或或有之，不知凡法典應修改者，皆應取進步主義，立法者認為應修改即修改，與民商合一與否無關，例如，英國民商合一，而公司法施行後，亦有數次之修改；而德國為民商分立之國，

乃商法之改變，遠不如英國，於此可見進步與否，並不在民商之合一與否也。是以各國學者，盛倡民商合一之論，其最著者，如意國之維域提氏（Vivente）法國之他賴氏（Thaller），德國之典爾伯氏（Dernburg）皆有相當之理由。

三、因世界交通認為訂民商統一法典也——反對民商法典統一者之言曰：「商法具有國際性，民法則否。」此亦狃於舊見之說也。民商合一，對於商事法規，應趨於大同與否，立法者，儘可酌量規定，並不因合一而失立法之適用。且民商割分之國，其法典關於本國之特規定別者，亦不一而足也。

四、因各國立法趨勢，認為應訂民商統一法典也——意大利為商業發達最早之國，而其國之學者主張民商合一為最力。英國商業今實稱雄於世界，而兩國均無特別商法法典。瑞士亦無之。俄國一千八百九十三年民法第一草案，一千八百九十六年民法第二草案，一千九百零六年民法第三草案，一千九百零七年民法第四草案，均包商法在內，似此潮流，再加以學者之鼓吹提倡，則民商合一已成爲世界立法之新趨勢，我國何可獨與相反？

五、因人民平等，認為應訂民商統一法典也——人民在法律上，本應平等，若因職業之異，或行為之不同，即與普通民法之外特訂法典，不特職業之種類繁多，不能遍及，且於平等之原則不合。

六、因編訂標準認為應訂民商統一法典也——昔時各國之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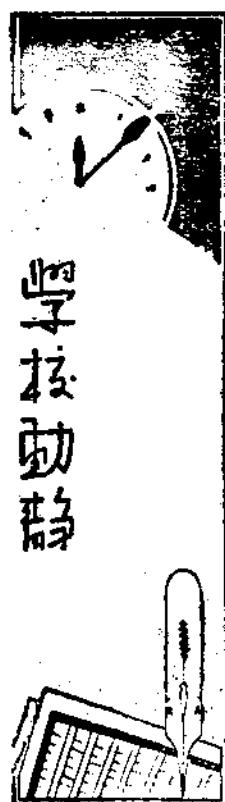
法以人爲標準，即凡商人所爲者，均入於商法，德國於一千八百九十七年所訂之商法，亦然。法國自大革命之後，以爲不應爲一部分之人專訂法典，故其商法以行爲標準，即凡商行爲均入於商法典；然何種行爲係商行爲！在事實上有時頗不易分，我國如亦編訂商法法典，則標準亦殊難定。

七、因編訂體例認爲應訂民商統一法典也——各國商法之內容，極不一致，日本商法分爲總則，會社，商行爲，手形，海商。五編，德國商法無手形（票據），法國則以破產法，及商事裁判所組織法，訂入商法法典，體例紛歧，可知商法應規定之事項。原無一定範圍，而割爲獨立之法典，亦止自取煩擾。再法典應訂有總則，亦取其綱舉目張，足以貫串全體也，而關於商法則不能以總則貫串全體。

八、因商法與民法之關係認爲應訂民商統一法典也——在有商法法典之國，其商法僅係民法之特別法，而最重要之買賣契約，仍多規定於民法，而民法上之營利社團法人，仍須準用商法，則除有特別情形如銀行，交易所之類外，民法商法牽合之處甚多，亦何取乎兩法併立耶？且民商割分，如一方爲商人，一方非商人，適用上亦感困難，因民商法相關聯之處甚多，而非一般人所能意料者。要之各國民商法典，近時趨勢，凡民商割一之國，鮮有主張由合而分者，其他民商割分之國，其學者主張由分而合。

者甚多，其所以至今尚未實行者，蓋因舊制，歷年已久，而理論實力，一時之間，尙未能推翻之耳，而趨向則已大定也。且在無特別商法法典之國，如英美等，不過無歐洲大陸所謂之商法法典，而實則關於商人之各種法則，燦然具備，是民商合一與否，與商業之發達並無關係，當茲百廢革新之時，發揚總理全民之旨，應訂民商合一法典，殆無疑義也！

(見載立法專刊第一輯第二十三頁)



暑期實習隊消息

1. 實習區域——該隊本由第二第三兩隊混合編組，在省會一二分局實習，現爲督察員便利查勤考核起見，已將第一分局及第二分局二三兩分駐所區域均劃歸第三隊擔任。惟第二隊人數較少則僅以第二分局之本駐所及第一第四兩分駐所爲其實習範圍。

2. 實習工作——過去第一第二兩週皆爲見學性質；且每實習生已於第二週終，作成巡邏區地圖，公共場所調查表或交通指揮經過報告表，工作上告一段落。現屆第三週開始，乃按其所見學者實地單獨練習，如於交通崗指揮交通，巡邏調查戶口及公共場所之內景。

3. 實習講評——講評本是每週兩次，後因天氣炎熱，改為一次，於每星期六晚間自修時間舉行；最近又以人數衆多，熱度漸增，晚上聽評，頗多疲乏不堪入耳，故已改至上午舉行。并由管課科排定於星期五上午八至十為時為講評時間。其擔任講評人員則由書記室另行通知。

衛生科六月份醫務報告

本校衛生科，近發表六月份醫務報告，計是月中前往就診官生，共五二九人，其中患傳染病者五十八人，以患瘧疾為最多，計二十七人。患內科病者一七四人，以患消化部病為最多，計八十四人。患外科病者二九七人，以患輕傷者為最多，計八十二人。茲將詳細表格，刊登于後：

| 病 科 内 | | 病 染 傳 | |
|-------|---------------------|-------|---------|
| 數 | 人名 | 數 | 人名 |
| 36 | (一註)病部吸呼 病 部 運 血 | 3 | 病 瘡 |
| 84 | (二註)病部化消 | 3 | 肺 傷 |
| 32 | 病 系 經 神 | 3 | 傷 霍 痢 |
| 15 | (三註)病器 生尿泌 | 花 疣 | 天 白 猩 |
| | 病 頸 毒 中 | 喉 热 | 紅 |
| 3 | 病 氣 脚 | 疾 | 流 行 性 手 |
| 4 | 病 科 內 他 其 | 寒 傷 | 疹 班 |
| | 感性行流及瘧肺(一註) | 疫 鼠 | 鼠 肺 痘 |
| | 外除冒 | 疫 鼠 | 肺 痘 |
| | 除疾病亂霍寒傷(二註) | 疾 | 感性行流 |
| | 外 | 冒 感 染 | 傳 他 |
| | 治術手科外用凡(三註) | 病 | 其 他 |
| | 內科外入歸應者療 | | |
| 174 | 數 | 58 | 數 |
| | 總 | | 總 |

| 統 | | | | | | | | | | 病 | |
|-----|---|----------|-----|--|--|--|--|--|--|---|--|
| 數 | 人 | 名 | 病 | | | | | | | | |
| 27 | | 輕 痘 | 外 天 | | | | | | | | |
| 3 | | 症 症 | 重 症 | | | | | | | | |
| 82 | | 傷 傷 | 輕 受 | | | | | | | | |
| 2 | | 傷 傷 | 重 傷 | | | | | | | | |
| 29 | | 病 痘 | 眼 眼 | | | | | | | | |
| 18 | | 病 痘 | 他 其 | | | | | | | | |
| 24 | | 病 痘 | 齒 齒 | | | | | | | | |
| 16 | | 病 痘 | 耳 耳 | | | | | | | | |
| 15 | | 病 痘 | 鼻 鼻 | | | | | | | | |
| 23 | | (四註)病 | 喉 喉 | | | | | | | | |
| 58 | | 病 痘 | 皮 皮 | | | | | | | | |
| | | 外除喉白(四註) | | | | | | | | | |
| 297 | 數 | 總 | | | | | | | | | |
| | 考 | 備 | | | | | | | | | |



岳忠武王之盡忠報國

文強

南宋岳忠武王，盡忠報國，流芳萬代，為我華族頂天立地之民族英雄。忠魂不昧，雖殞焉之輩，亦能道及岳王生平之豐功偉績，及宋室頽危之事實。岳王誠神人也，感入之深，於斯可見矣。追溯靖康建炎之難，金人以數十萬貔貅之師，長驅直入，破建業，迫常杭，宋室君臣，奔逃駭汗，危在旦夕，當時人心惶惶，咸知大勢已去，宋祚將亡，無可挽救之策。惟岳王明知其不可為，獨標忠義，運其神勇於盤根錯節之際，孤軍奮鬥，轉戰南北，未嘗有蚍蜉蠭子之援，而廣德之役，連捷於宜興鐵江，而東清亭，而中頭山，而新城靜安，以制金將兀朮不犯常入杭之道。使宋室危而復安，功蓋宇內，光耀史乘。至其奉詔班師，又明知奸臣播弄，而不忍開滻鐵缺口之端，據兵自重之漸，其心更苦矣。論史者謂：岳王縱中興大業未成，卒死於庸君賊臣之手，而其精忠亮節，直與日月爭光，宜乎浩氣長存，雖死猶生。吾人肅然敬仰之餘，覺其文武兼備，精忠無二，以一身而繫國家民族之安危，實足為後世之效法焉。

岳王取將用兵，恩威並濟，誠信無二，賞罰嚴明，戰勝

之後，輒推功於部下，每辭官必曰：「將士效力，飛何功之有。」其辭官摺云：「頃以目疾廢事日久，近日商號頽蕪之戰，皆由仰遵聖訓，遂致將士竭力，在臣實無寸功。」又曰：「事君以能致其君為忠，居官以知止不殆為義。」「惟名與器不可以假人，故循守資格，自有常法，必有非常之功，而後有非常之賞。」「臣之事君，義無有已，若夫貪慕爵祿，務榮一身，而不以國家為念，則非臣之所忍為也。」其養子岳雲，年十二，手握兩橫椎，重八十斤，從戎征伐，屢建奇功，公輒隱之，張浚廉得其實，代奏陞遷，公力辭不受。其因公避私，愛國忘家，又豈徇情自利害公者所能同日語耶。故凡有彌縫，盡系軍吏，秋毫不私，且不事家產，兵食不給，則繼以私資，每與士卒同食，樽酒鬱肉，必均及之。其有疾病者，必躬親撫慰，調藥醫診。其有死事者，必哭之盡哀，故士樂為用，兵致死力，紀律嚴肅，不稍姑息，而士無怨謔，兵無二心。卒有踐民稿，傷農功者，死不貸。有取民麻一綫以束芻糧之役，連捷於宜興鐵江，而東清亭，而中頭山，而新城靜安，以制金將兀朮不犯常入杭之道。使宋室危而復安，功蓋宇內，光耀史乘。至其奉詔班師，又明知奸臣播弄，而不忍開滻鐵缺口之端，據兵自重之漸，其心更苦矣。論史者謂：岳王縱中興大業未成，卒死於庸君賊臣之手，而其精忠亮節，直與日月爭光，宜乎浩氣長存，雖死猶生。吾人肅然敬仰之餘，覺其文武兼備，精忠無二，以一身而繫國家民族之安危，實足為後世之效法焉。

渭南嶺之役，於千萬軍中，獨騎馳突，力斬敵將，又嘗與王產共遇金兵，食盡糧絕，而反單騎馳逐於萬鋒露刃之下，槍挑金將黑風大王，劇賊黃善、曾成、孔彦舟等，合衆五十餘萬人，王所部僅八百人，而王左挽弓，右連矛，橫衝其陣，敵亂，大敗之。其智勇超拔，雖楚項王之叱咤風雲，亦有所未逮焉。故金軍有「撼山易，憾岳家兵難。」之贊語。王虛懷若谷，恂恂如書生，每有所舉，嘗召諸統制與謀，謀定而後戰，是以戰必勝，攻必取。討李成則有洪江山西之捷，平江西則有張用之降，破楊么而長江流域之賊授首。征曹成而有江西建昌邵武袁州及湖南道賀二州茶陵連州郴桂之功，賴湘湖廣皆平，於新鄉又有侯兆川大行山之捷，於胙城復有龍潭汜水關六合烏江之捷，身經二百餘陣，所向披靡，而每戰必以寡克衆，以奇制勝也。方其平內亂，定襄陽，長驅以闖中原也，下臨敵，克頌昌，復西京，再捷郾城，大破朱仙鎮，兩河豪傑，風從雲附，復中原，迎二主，指顧間事耳。策馬河邊，心膽神怡，未有逾於此時者，於是頤謂諸將曰：「直抵黃龍府，與君痛飲爾。」志何其壯，乃轉瞬間奸臣謀草，奏請班師，一日之間，十二金牌，絡繹不絕，使十年之力，廢於一旦，情誼下泣，不能自己，何其悲耶，班師之日，人民逃馬拉留，哭聲動地，天日爲昏，得民之心，又何深耶！

岳王事母至孝，處無私蓄，待人以信，重然諾，樸實勤儉，終身無姬妾之侍，聲色之好，獨將吳價心素服之，顧其交情，飾名殊遺之。王曰：「主上膏肓，豈大將安樂時耶？」却不受。高宗初爲王營第宅，王曰：「敵未滅何以家爲。」

「其精忠無二之精神，惟知有國，而不知有家，惟知盡忠孝，而不知有身，其孝、悌、忠、信、禮、義、廉、恥八德備於一身，可謂人類之極則，古今之完人矣。且王之忠誠智略，不減漢之諸葛武侯，而神勇直剛，且又過之，特遭逢不幸，故功敗垂成，向使高宗言聽計從，如後主之於武侯，委寄數十年，而不以讒人間之，又何仇不復，何功不成，豈亦有幸與不幸耶？此吾人所嘆惜悲憤而不可自己者也。奈寫完此文，錄岳王駐新淦時題伏魔寺壁詩一首，氣節之孤高，古今能有幾人歟！」詩云：

胆氣堂堂貫斗牛，誓將直節報君仇；
新除元惡還車駕，不問登壇萬戶侯！



對自己嚴刻一點

易如

對自己嚴刻一點，積極底糾正自己的錯誤，從錯誤中自拔出來，一個人對自己的審問，實在是極其需要的；這樣，可使生活不至於墮入錯誤及不忠實，也不致輕易受外界的蠱惑而改變自己。

司特普尼曾經說：「一個人對自己應該忠實，不應該負良心上的痛苦，良心的痛苦，是人生唯一的不幸」。無論是任何人，設若是做了不忠實于自己的事情，總不能完全沒有良心的譴責吧，當一個人對自己的過往有着痛悔，那一份

良心的刺痛，真叫人夠受！

沒有一個偉大的人物對自己的一切是不嚴刻的，要不然所謂「偉大」便和他絕緣。生存在世界上，人事的搬演底動總，終不能全然使一個人不會錯誤，如果不知糾正自由的錯誤，將會永遠是錯誤下去，在錯誤中消沉。

在妃念格爾的自傳裏有着這樣的一段話：

「有一夜，我從夢裏醒過來，這是夏天，人人都睡了，不過我們兩個親戚，還坐在洋台上閒談，他們在談我和二妹，利秋亞，說：『利秋亞會變成一個很好的婦人，她是有用的。然而像她却只是一個漂亮的玩偶。她倒很像她房裏掛着的那個紅燈籠，向外的一面是好看，而靠牆壁的那一面却是空的……』我把頭傷心的伏在枕上哭着。這時候，我一邊流淚，一邊問我自己怎樣才能做一個好人？」

「妃念格兒一生永遠拿這問題來問自己，他因為對自己忠實，如比殘忍地批判自己，忠實的走着生活底徑路，所以她後來經過了殘忍的革命運動的階段之後終於變成了一個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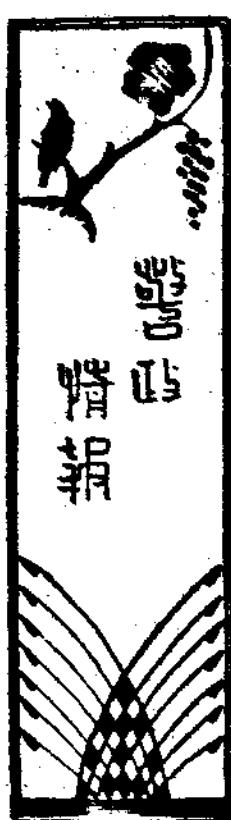
| 被 檢 機 關 類 | | 犯 類 | | 數 量 量 |
|--|--------------------------------------|--------------------------------------|--------------------------------------|-------------|
| 案 件 數 | 數 量 | 案 件 數 | 數 量 | |
| 吸 售 版 種 計 男 女 合 計 土 膏 泡 灰 九 計 數 具 器 用 使 | 烟 烟 烟 烟 烟 烟 合 量 | 烟 烟 烟 烟 烟 烟 合 量 | 烟 烟 烟 烟 烟 烟 合 量 | 數 量 |
| 吸 售 版 製 計 男 女 合 計 九 灰 九 紅 粉 九 紅 計 數 具 器 用 使 | 人 犯 數 數 量 | 人 犯 數 數 量 | 人 犯 數 數 量 | 數 量 |

浙江省會公安局二十四年六月份緝獲毒品統計表



從一個壞的周遭中轉到好的周遭中去，就應該先知道自己是處在「壞」之中，然而，人事是障蔽了我們，有時候錯誤却並不會為我們所知道，假使不去對自己加以拷問，更無法知道。生命是一支長途，錯綜是不斷的重演，一個偉大的人物並不是生來即是偉大，如果是不經受過磨難，不遭際過苦生活的打擊底錄的話，却始終是只會做一個平凡的人。而要使自己的一切是正直，不是從多次的錯誤中糾正出來，也決不會成為大多數人所欽仰的完人。要免除自身的缺陷，只有從對自己嚴刻的拷問中，可以得到結果。對一個人對他自己應該絕對的忠實！」特普尼是那一個人對他自己的基學林娜，一生來都是你秉着忠實的態度中而造成了一生的偉大，使自己成為一個完人。世界上的偉大者，就是能了解自己的錯誤，改正自己的錯誤，走正確的道路！

爲了忠實于自己，爲了求糾正錯誤，那麼，年青者呵，我們是需要對自己嚴刻一點，時時嚴刻一點的審問自己！



| 總 計 | 一分局 | | | | | | |
|-----------------------------|-------------|-------------|-------------|-------------|-------------|-------------|-------------|
| | 八 分 局 | 七 分 局 | 六 分 局 | 五 分 局 | 四 分 局 | 三 分 局 | 二 分 局 |
| 33 | 1 | 1 | 7 | 1 | 8 | 5 | 10 |
| 5 | | 1 | 1 | | | 1 | 1 |
| 1 | | | 1 | | | | |
| 39 | 1 | 2 | 1 | 8 | 2 | 8 | 6 |
| 62 | | 3 | 1 | 13 | 4 | 10 | 11 |
| 13 | 1 | | | 3 | 2 | | 3 |
| 75 | 1 | 3 | 1 | 14 | 4 | 12 | 14 |
| 6.49 | | | .55 | | 1.39 | .70 | 3.43 |
| 一七四 百零四 二十名 十七件 | .49 | .02 | .08 | .55 | .58 | .30 | .96 |
| 四十一 片二十九 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17.46 | | | 3.69 | .86 | 1.55 | 11.37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2.60 | | | 2.60 | | |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29.04 | .02 | .08 | .55 | 6.84 | 2.82 | 2.55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127 | 6 | 14 | 1 | 45 | 18 | 17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 | | | | | 26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1 | | | | | |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1 | | | | | |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3 | | | | | |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3 | | | | | |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20小布袋 | | | | | | |
| 四十二 九兩零四分 二十七件 | 20小布袋 | | | | | | |

浙江省公安局 警告
 請勿將竹竿及其他物件放置於電話之架空電纜上
 取緝電線 上放物件
 漢江省公安局昨令各分局云：案
 漢江省電話局函開，查本市內
 電話之架空電纜。時有住戶商店
 將晒衣竹竿及其他物件放置其上。匪特有碍市容，對於本局
 該項電纜尤易損壞，往往因此致電話發生障礙，影響交通，

莫此為甚，本局雖時派員工稽查，並具函警告各該住戶商店，均互視不理，擬請貴局轉請所屬一體注意，嗣後如遇有上項情事，即行隨時取緝，藉資保護，而維交通。用特函達，希即查照辦理，至誠公諒。等由准此。查遠警罰法第四十條第三項規定，妨礙電報電話傳筒輕微者，應處以五日以下之拘留，或五元以下之罰金。嗣後各該分局境內住民商店，如有於電話之架空線上放置物件，應即依法取緝。以維交通，除佈告達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員轉佈所屬一體注意，隨時察察遵照辦理。

(七、九、東南)

自上月下旬暴雨連綿，各處河流，水位

漸水警隊出發搜捕匪匪

泛濫，浙西杭嘉湖各縣，得此充分雨量後，河道交通，益行暢利，田禾沾潤，

農民得雨，莫不喜形於色，惟通達太湖各港渡，因水位高漲，大小船隻，往來無阻，勢成四通八達，因而潛伏湖內湖濱之盜匪，乘機出沒，異常便利，現在水警第一大隊隊長劉祖漢，因聞辦水警教練所，正將各隊長要抽調五十名，並招考初中畢業學生五十名，已於本月一日起到隊，開始訓練，訓練完畢後，即仍回各隊服務，一面將各隊水警加以甄別，對於老弱及不懂字者，分別淘汰，藉以提高水警學識，增進效能，但際此內河水位高漲之時，水上治安，亦頗緊要，為防範未然起見，特通知各隊，加強巡邏，而於沿湖一帶及浙蘇交界之處，尤令嚴密防堵，以免頂撞，本月一日，有招商局行駛內河之利吉小輪，拖帶拖船九艘，由湖開港，於後間十一時駛離嘉善縣境，至蘇屬張家浜地方，突被預伏於該處之

匪船多艘，及湖匪數十人攔住，各執短槍，登船洗劫，所有各船乘客，無一倖免，衣物銀錢及各船貨物，均被搜劫一空，即所載之白絲一船，亦被擡載劫去，其中損失，當以絲綢商人為最多，水警大隊部據報，現已飄由駐南潯水警特務隊，調特大批水警，出發太湖搜索追剿，一面並派警分佈各處，嚴密防堵。

x x x x x

浙江省會局檢查所服務
嚴格訓練檢察人員

浙江省公安局為慎重檢查外人入境護照起見，對於各檢查所服務助理人員之語言，禮貌等，均經嚴處訓練，昨已分別派往各檢查所服務。(七、九、東南)

民國二十三年禁毒成績

自中央嚴禁烈性毒品條例等項則頒佈後，凡栽種罂粟，與製造販運售賣烈性毒品，以及戒面復吸之累犯，照章均處死刑，茲據禁烟委員會息，截至去年底止，因戒絕後而累處死刑者，共有二百六十三名，已戒絕者計上海市一二三一人，南京市戒絕者一五八七人，北平市五二九人，青島市一〇二人，天津市一一三人，浙江省一六六三人，河北省八七八四人，河南省二五九二人，陝西省三八四六人，山西省七五三人，湖北省一六三二人，湖南省七三六人，寧哈爾省九人，山東省一四六九一人，江西省一三一人，甘肅省五二人，寧夏省三五〇一〇人，總計戒絕人數為五九九九二人。

(七、十、英報)